报纸副刊：别样的美学窗口

黄桂元

编者按：近日，著名作家王蒙在《人民日报》“大地副刊”发表《办气韵生动的副刊》一文，提到副刊在当下信息环境中的独特价值。随后，《人民日报》评论文章《居“报尾”而向“潮头”》就此延展思考，道出副刊虽居于“报尾”，但当勇立“潮头”。

今天，我们开设“报尾潮头话副刊”专栏，邀请各界同好一起来探讨“作为一块值得珍视值得耕耘的精神文化园地”的副刊，如何在变局之中守住人文底色，持续生长。

我的文学之途，始于年轻时给报纸副刊投寄的“豆腐块儿”写作。我很早就养成了剪报习惯，将报纸副刊上偏爱的文章精心剪下，一一注明日期，粘贴成册，那种融融快意，难以形容。后来我摸索出一条“捷径”，留意买些报刊百科集萃类的选本，更多是选购个人心仪作家的散文随笔集，省却琐碎的剪报劳作，翻阅查找也很便利。那些作家集子，是不同心路的文墨标本，其实也多为其副刊文章的集锦。沉浸其间，总有种感觉，仿佛岁月老人在我的耳畔轻吟低语。

常见的读报顺序，一般先掠一眼沸沸扬扬的头版时事，随之往后翻，找到副刊，静心品读。副刊虽居报尾，却是别样的美学窗口，与报纸的新闻功能各司其职，互为表里。倘若拿掉副刊，报纸就只剩下新闻简报。副刊是浓缩的大千世界，其表达方式拒绝长篇大论，文字并置之间，撒豆成兵，各显其能。副刊不强调完整体系的搭建，而是以无数视角体察世界，内容几近包罗万象。岁月流转的一事一物，人文风景的一花一草，凡尘烟火的一器一食，皆可形成灵动文字，氤氲在油墨淡香之间。

世人常以为副刊是报纸之“附”，新闻载大事，副刊供消闲，似乎只因版面有余，填几篇小文补白而已，事实绝非如此。新闻负责追踪重大事件，而时代生活更丰富、更值得回味的细枝末节，则深隐于普通人的衣食住行和审美情趣之中。捕捉、记录、表达部分潜流状的内容，便是副刊的文化承担。将之累积，叠加，便是一部生鲜活色的社会生活史，一册充盈而厚重的文化宝典。时过境迁，翻阅旧报纸，新闻热度早已散尽，而副刊则以近似“非遗”一般的形式历久不衰。

报纸副刊是社会思想的“瞭望塔”和万花筒。鲁迅先生当年提到报纸副刊，认为：“生存的小品文，必须是匕首，是投枪，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生存的血路的东西；但自然，它也能给人愉快和休息。”副刊天然自带一种文化渗透的优势，它不擅长在历史潮头中兴风作浪、长袖善舞，却可以别样的平台方式，串起散落人间的文化明珠，辉映岁月长河，熠熠发光。

上世纪三十年代的《申报·自由谈》，在黎烈文主持下，刊发了鲁迅以“唐俟”等笔名写作的杂文，尖锐犀利，针砭时弊。鲁迅先生的许多名句，“横眉冷对千夫指，俯首甘为孺子牛”，“无端浪费别人的时间，是无异于谋财害命的”，“人生最苦痛的是梦醒了无路可以走”，“不在沉默中爆发，就在沉默中灭亡”等等，诸如此类，都是先印在副刊上，再被无数读者传抄，最终化作时代的精神火种。孙犁先生与副刊的缘分跨越半个世纪，其创办的《天津日报·文艺周刊》在国内文坛影响非凡，有口皆碑，他有不少清雅、沉静或老辣、锋锐的随笔杂感，也首先刊发于报纸副刊，后结集问世，广为传播。

文化不只属于庙宇高堂的学问，专著宏论固如构筑大厦，一木一梁皆有定处，副刊则更似漫步园林，草木纷繁叶茂，移步换景，时有惊喜。报纸副刊将隐于千家灯火、万丈红尘的时光切面，制成斑斓多姿的生活镜像，照见时光流变的枝枝蔓蔓，也照见自己内心深处的点点滴滴。它用一期期版面，为读者打开眼界，增知益智，温暖心灵，这种浸润细无声的熏陶，最是绵长。

副刊既是文化雅集，也是精神盛宴，有人慷慨论世，有人闲话桑麻，有人品画谈诗，可庄可谐，可深可浅，与岁月结伴而行，便成了时代与大众联手绘制的精神图景。在媒介生态剧烈变迁的当下，较之某些短视频轻飘飘地来去无踪，即生即灭，副刊多了些厚重沉淀，便于读者沉浸其间，回味咀嚼。相对于手机阅读的碎片化，副刊滴水映日，呈现社会的“多元”风景。如今，AI可以堆砌知识，模仿文风，写作可以在诗歌、小说、散文、随笔、评论等诸多文体中立竿见影，左右逢源，游刃有余，但永远不会提供生活的“在场”感。温度和共情，是报纸副刊的独有功能，那些来自人的生命主体的文字，透露出的亮色或暗光，快乐或疼痛，那些血热、脉跳、呼吸，是任何算法都无法复制和逾越的。

副刊以文化为本，以理趣与情致为内驱力，为当代人提供了一种难得的慢生活节奏。我甚至难以想象，没有报纸副刊，人们对生活这本大书的阅读和诠释，将会是怎样的苍白和无趣。在加速度、快节奏的现代世界，副刊让读者的脚步不再匆匆，而是停留片刻，置身草木飘香，水花映日。而正是这似乎不起眼的阵阵芳香，层层涟漪，承载了人类复杂情感的全部属性。

报尾潮头话副刊

启 事　投寄本报副刊稿件众多，凡手写稿件，恕不能退稿，烦请作者自留底稿。稿件一个月内未见报或未接反馈，作者可另行处理。感谢支持，欢迎投稿。

投稿邮箱：jwbfkb@163.com

●百草园

相同的感受

于昌伟



结伴出游本是温情，旅途磨合却易消耗好感，相聚的欢喜藏着相处的考验。

把梦担在车上

舒 州

黄昏才刚刚开始，城市车水马龙的潮还没涨起来。

我坐在公交上，一直看向窗外。车子停下来等一个很长的红灯时，旁边恰好是一座公园。空旷的地方，一辆摩托车上，竟然睡着一个外卖骑手，他仰躺着，双腿架在车头。摩托车正处在微妙的平衡中，他的身体也处在微妙的平衡中，仿佛落上一根羽毛，就能压塌这极致的平衡。

我不知道他这样睡了多久。

他的睡姿，像是凝固的，雕塑似的一动不动。大约，他也是疲惫的，分明睡得很深很沉。可这样的睡姿，看上去又是那样轻盈，他把自己的身体，把自己短暂的一个梦，就那样轻轻地担在摩托车上。

忽然，他头一歪，像被什么惊醒。他的身体，连同他的梦都失去了平衡，险些从车上跌落下来。他尴尬地环顾一周，确认周围有没有人看到这一幕。

此时，绿灯刚好亮起，车子载着我的歉意驶远了。

星期文库

生活器物之五

筷子里的中国智慧

赵 华

我们普遍认为：筷子是中国人或者说是汉文化圈使用的餐具，刀叉则是西方用餐的工具。事实上，至晚在战国时期，我们的祖先还在使用餐叉，河南洛阳的战国墓葬曾出土捆成一捆的51枚餐叉。只不过在饮食文化的发展过程中，我们逐渐淘汰了餐叉，而选择了筷子。

关于筷子的发明有很多的传说。在河南焦作流传着一种说法：姜子牙发明了筷子。还有一种传说，妲己为了取悦纣王而用自己的玉簪为纣王夹菜，从而发明了筷子。《韩非子·喻老》《史记》中都有商纣王使用象牙筷子的记录。纣王与姜子牙、妲己是同时期人，这就说明姜子牙、妲己发明筷子的传说是站不住脚的；而且考古学家在安阳侯家庄殷商墓中发掘出了箸，经考证其年代早于纣王时期。再有一种传说，是大禹治水的时候，为了节省时间，随手用树枝夹取锅里的食物，发明了筷子。这种传说虽然没有文字记载，但是它是符合人类生活发展规律的。

在早期的文字中，出现了“匕”和“梜”两种取食器具的象形字。秦简牍和小篆中的“梜”，以及后世通行的“箸”，都是筷子的古称。上古时期，我们的先民进餐大多采用蒸煮法，主食米豆用水煮成粥，副食菜肉制成“羹”，“羹”就是多汁的菜肉。食粥可以用“匕”，从羹中夹取菜肉用“匕”极不方便，用筷子更为便捷。《礼记·曲礼上》中说：“羹之有菜者用梜。”从上面的分析中，我们可以说，先民的饮食习惯决定了我们餐具的发展历史。先民们逐渐放弃了餐叉而用羹匙、筷子，是符合我们的饮食发展规律的。

筷子有很多种名称。先秦时期称为“梜”，商纣时期称为“箸”，隋唐时期称为“箸”或“筯”，宋元明清皆称“箸”。明代始，民间称“箸”为“筷子”。中国人有谐音联想的习惯，渔民发现“箸”与“住”同音，而“住”有“停滞”之义，为渔民所忌讳，于是改称为“快儿”“快子”。明代李豫亨的《推篷寤语》记载：“世有误恶字而呼为美字者，如‘箸’讳‘滞’，呼为‘快子’，今因流传之久，至有士大夫间，亦呼‘箸’为‘快子’者，忘其始也。”由于筷子多为竹制，后来又在“快”上加了竹字头，就成了“筷子”。“箸”改称为“筷子”始于民间，大约到晚清时期，“筷子”已逐渐取代了“箸”。

一双七寸六分的筷子，夹起的不仅是珍馐美味，更是绵延数千年的文明密码。名称之变里藏着百姓对美好生活的朴素的愿望。更令人玩味的是，筷子一阴一阳、一动一静，暗合了中国人“和而不同”的处世哲学与“成双成对”的伦理审美。